

政务督查 专报

第 17 期

潮州市人民政府督查室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反映（10 月份）

一个月来，市政府督查室继续对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进行跟踪督查。从督查情况看：至 10 月底，十件民生实事包含的 37 项具体工作总体进展顺利（具体情况见附件），已经完成任务的有 22 项，本月新增完成 5 项。现将有关情况汇总如下：

一、总体进展工作情况

（一）巩固提升底线民生保障水平。6 项工作已完成。

（二）增强医疗保障能力。4 项工作中，3 项已完成，1 项进展较明显。即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扩建目标任务共 12 家，目前 2 家已完工，3 家已开工，4 家预计 11 月底前开工，2 家预计 12 月底前开工。

（三）强化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住房保障。2 项工作中，1 项已完成，另外 1 项农村危房改造，至 10 月底竣工户数 2600 户，占省下达任务数 55.85%。

（四）促进教育资源公平均衡配置。4 项工作已完成。

（五）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4 项工作中，2 项工作进展明显，即新改建县乡公路 20 公里方面和县、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方面。另 2 项工作，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和普惠金融“村村通”工程，进展滞后于省下达的年度任务。

（六）促进就业创业工作。3 项工作中，1 项已完成，2 项工作均按计划推进中。

（七）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建设。7 项工作中，4 项已完成，2 项工作进展顺利，剩下 1 项工作：农村生活垃圾“一县一场”设施和 5 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其中饶平大湖山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临港园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进展较慢。

（八）强化公共安全保障。3 项工作中，1 项已完成，2 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九）抓好防灾减灾工作。内洋西总干涝区整治工程，10 月份积极推进且进展较明显，目前工程已完成投资 9000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90%；潮安内洋南总干、市沟尾溪涝区整治工程本月无新进展，归湖和江东涝区整治工程正在积极推进中。

（十）加大低收入弱势群体帮扶解困力度。3 项工作中，2 项已完成，1 项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

二、主要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意见

（一）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扩建进展滞后。因报建手续较多、程序复杂、时限短、工作任务重等原因，我市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扩建开工率约 40%，进度落后于省平均水平。

工作意见：请市卫计局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落实主体责任，统筹加快前期手续，协调解决各项目推进中存在问题，力促项目早开工、早完工。

（二）农村危房改造进展滞后。因各县区改造进度参差不齐，系统录入数据未能真实反映我市农村危房改造进度，截至10月底，我市农村危房改造开工户数4042户，占省下达任务数86.8%；竣工户数2600户，占省下达任务数55.9%。

工作意见：住建部门要加大对镇一级危房改造工作人员业务指导，将工作细化落实在基层，确保按时按质完成省下达改造任务。

（三）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进展滞后。主要受限于业主单位的业务水平，项目推进速度不够理想；另一方面是项目上级补助标准低，地方经济薄弱，自筹配套资金压力大，个别项目单位工作积极性不高。截至10月底，饶平县累计完成总投资7505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82.84%。潮安区累积完成投资3455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78.1%。湘桥区累积完成投资40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2%。

工作意见：市水务局要进一步加强对各县区的督导协调，想方设法解决资金缺口，采取有效工作措施，倒排工期，强化责任落实，务必尽快赶上工作进度。

（四）普惠金融“村村通”工作进展滞后。由于前阶段工作推进力度不够、部分地区农户需求不高、业务量少、合作商家及金融机构积极性不高等原因，截至10月底，潮安区建成乡村金融

（保险）服务站 106 个，建成助农取款点行政村 64 个，分别仅完成任务 27%、16.33%。

工作意见：市金融工作局要继续督促潮安区加大推进力度，实施包干责任制，确保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十一）农村生活垃圾“一县一场”设施和 5 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其中饶平大湖山生活垃圾填埋场项目、临港园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进展较慢。

工作意见：市住建局要牵头会同潮州港开发区、饶平县政府等单位，紧密跟踪每个项目的进展情况，统筹解决推进中遇到的问题，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现距离年底仅一个多月时间，各责任单位要紧紧围绕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倒排工期进度，全面压实责任，各单位主要领导亲自抓、敢于碰硬，分管领导具体抓、全力推进。市政府督查室将继续统筹协调督查督办，定期抓落实，确保各项任务按时保质顺利完成。

附：2016 年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本期送：市委、市政府领导，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共印 50 份）

附表：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1	巩固提升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月110元；城乡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每年2178元，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救助比例提高到70%以上；城镇、农村低保补助补差水平分别提高到每月418元和190元；农村五保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60%；孤儿集中供养水平提高到每月1340元，分散供养水平提高到每月820元；残疾人生活津贴每年1200元，重残护理补贴每年1800元	①城乡居保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月110元方面：市人社局已会同市财政局于6月20日联合出台《转发关于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的通知》（潮人社〔2016〕117号），从2016年1月1日起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10元。	已完成		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城乡医疗救助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每年2178元，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救助比例提高到70%以上方面：截止2016年10月，我市的医疗救助水平为4828.19元/人，已超过省要求的2178元/人。已下拨中央、省、市医疗救助资金4829.1万元，政策范围内住院医疗救助比例提高到70%以上。	已完成		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③城镇、农村低保补助补差水平分别提高到每月418元和190元方面：我市各县区全部完成提标和补发差额工作，已下拨中央、省、市低保资金16510.66万元。	已完成		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④农村五保供养标准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60%方面：至七月底，我市已全部完成提标和补发差额工作。潮安区年供养标准7548元/人.年，饶平县6600元/人.年，湘桥区7800元/人.年，枫溪区8544元/人.年。已下拨中央、省、市五保资金1741.75万元。	已完成		
			⑤孤儿集中供养水平提高到每月1340元，分散供养水平提高到每月820元方面：截止9月底，全市确认符合条件的孤儿共295名，其中：市儿童福利院35名、潮安区68名、饶平县147名、湘桥区41名、枫溪区4名。目前各级都能按标准落实发放。	已完成		
			⑥残疾人生活津贴每年1200元，重残护理补贴每年1800元方面：据初步统计，全市目前有困难残疾人11044人和重度残疾人23803人，其中：潮安区困难残疾人2233人和重度残疾人4585人；饶平县困难残疾人7184人和重度残疾人14776人；湘桥区困难残疾人1270人和重度残疾人3920人；枫溪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357人和重度残疾人522人。各地正在抓紧落实两项补贴工作。	已完成		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市残联、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2	增强医疗保障能力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提高到年人均不低于410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年度支付限额A档提高到24万元、B档提高到30万元;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报销比例提高5-10个百分点,年度支付限额相应提高;完成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扩建年度目标任务	①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标准提高到年人均不低于410元方面: 市财政局已于7月18日下发了《关于下达2016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级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潮财社〔2016〕52号)等文件,各级财政按照年人均420元的标准(其中市级26元、县级55元)安排补助资金,并已拨付到位	已完成		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年度支付限额A档提高到24万元、B档提高到30万元方面: 市人社局联合市财政局出台实施《关于调整2016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提高部分医疗保险待遇水平的通知》(潮人社〔2015〕152号),自2016年1月1日起,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年度支付限额A档提高到24万元、B档提高到30万元。	已完成		
			③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报销比例提高5-10个百分点,年度支付限额相应提高方面: 市人社局联合市财政局出台实施《关于2016至2018年度城乡居民和职工大病保险及补充医疗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潮人社函〔2016〕12号),自2016年1月1日起,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报销比例提高5-10个百分点,年度支付限额从原10万元提高到30万元。	已完成		
			④ 完成乡镇卫生院业务用房改扩建年度目标任务方面: 2016年度全市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建设项目建设目标任务共12家,凤凰卫生院、文祠卫生院已经完工;赤凤卫生院、饶洋卫生院、樟溪卫生院已经开工;铁铺卫生院、浮山中心卫生院、建饶卫生院、所城卫生院预计11月底前开工;凤塘卫生院、龙湖卫生院、上饶卫生院预计12月底前开工。			由市卫计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3	强化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住房保障	完成4591户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住房改造任务;鼓励公租房保障货币化,通过实物保障或货币保障,实现公共租赁住房保障220户	① 完成4591户农村低收入住房困难群众住房改造任务方面: 我市核实确认农村危房改造任务数为4655户(其中:潮安区766户、饶平县3636户、湘桥区253户)。截止10月30日,我市农村危房改造开工户数为4042户(其中潮安区657户、饶平县3138户、湘桥区247户),开工率为86.8%;竣工户数为2600户(其中潮安区460户、饶平县1952户、湘桥区188户),竣工率为55.9%。			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会同市房管局、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 鼓励公租房保障货币化,通过实物保障或货币保障,实现公共租赁住房保障220户方面: 目前,我市保障房基本建成575套,占目标任务220套的261.4%。目前230户保障对象已完成发放租赁补贴工作。	已完成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4	促进教育资源平均配置	市属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的免学费补助标准每生每年提高到3500元；农村寄宿制学校生均住宿费补助标准提高到每年200元；学前教育困难家庭幼儿资助标准提高到每年1000元；把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补贴政策实施对象扩大到公办普通高中和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每月800元方面：资金已下达。	①市属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的免学费补助标准每生每年提高到3500元方面：资金已下达。	已完成		由市教育局、市人社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负责落实
			②农村寄宿制学校生均住宿费补助标准提高到每年200元方面：资金已下达。	已完成		
			③学前教育困难家庭幼儿资助标准提高到每年1000元方面：资金已下达。	已完成		由市教育局牵头，会同市财政局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④把山区和农村边远地区学校教师补贴政策实施对象扩大到公办普通高中和公办幼儿园，补助标准提高到人均不低于每月800元方面：资金已下达。	已完成		
5	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水平，全面推进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推进普惠金融“村村通”试点工作，乡村金融服务站和助农取款点实现行政村全覆盖；新建县乡公路20公里；推进县、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①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水平，全面推进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方面：目前，饶平县累计完成投资7505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82.84%。潮安区累积完成投资3455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78.1%。湘桥区累积完成投资40万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2%。			由市水务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推进普惠金融“村村通”试点工作，乡村金融服务站和助农取款点实现行政村全覆盖方面：截止10月底，饶平县乡村金融（保险）服务站已实现行政村全覆盖，建成助农取款点行政村289个，分别完成目标任务100%、81.41%；潮安区建成乡村金融（保险）服务站106个，建成助农取款点行政村64个，分别完成目标任务27%、16.33%。			由市金融工作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③新建县乡公路20公里方面：至10月底，县乡公路已动工里程20.4公里，占计划动工里程的102%，完工里程8.5公里，累计完成投资19249.5万元。			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④推进县、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方面：截至10月底，已完成的县区级平台建设4个，占全市县区数的100%；全市54个镇（街道）、1015个村（社区）已全部挂牌。镇级平台建设已完成36个，占任务量的67%；村（社区）平台建设已完成819个，占任务量的81%。县、镇、村（社区）可登录网上平台进行网上办事事项分别为571项、185项、53项。			由市财政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6	促进就业创业工作	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新增城镇就业2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4000人；落实创业培训补贴，完善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网络，推动创业带动就业；全面完成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暨人才服务管理平台建设；	①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新增城镇就业2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4000人方面：截至10月底，全市新增城镇就业16788人，失业人员再就业3396人，分别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83.9%和 84.9%。			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落实创业培训补贴，完善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网络，推动创业带动就业方面： 1、一方面，积极认定一批创业培训机构，目前我市已有创业培训定点机构3个；另一方面，加强创业培训师资（SYB）建设，目前我市已有创业培训师资队伍102人。今年1-10月，全市已开设创业培训班20个次，共培训有创业意愿人员661人。 2、至10月底，基本完成全市村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平台服务场所和设备标准化建设，初步建立省、市、县区、镇街、村居“五级联网”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网络体系。 3、多措并举推动创业带动就业。深入实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积极动员本市创业者参加2016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今年1-10月，共发放创业小额担保贷款371笔，贷款金额合计5944万元。今年至10月底，促进创业1108人。	已完成		
			③全面完成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暨人才服务管理平台建设方面：目前项目主体工程装修工程部分施工已接近尾声，档案室密集柜安装也已基本完成，空调电源及铜管安装工作已经完成，六楼及五楼天面改造工作已接近尾声，电梯安装工作正在紧张进行，一部已开始试运行，消防水池及大门已已完成浇筑，正进行管道安装及装饰，其他配套改造工作有序推进。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7	加强污染治理和生态建设	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一县一场”设施和5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建成开放凤城公园；新建防护林3.2万亩；新建森林公园9个；新建湿地公园1个；新增绿化美化乡村118个；新改建旅游厕83处	①加快推进农村生活垃圾“一县一场”设施和5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方面： I “一县一场”设施： 潮安区垃圾焚烧发电厂：主体工程土建已完成卸料大厅基础承台地梁浇筑，主厂房附屋框架32%；综合楼、办公楼已完成砖砌体、内外墙防水作业，正在进行外墙马赛克和石砌施工；河涌工程完成97%，厂区内道路稳定层浇筑完成87%，雨排水管完成84%，植草砖铺设50%。 饶平县大湖山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项目： 饶平县正在抓紧与山东省潍坊金丝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洽谈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有关事宜。 II 5个污水厂及配套管网： 径南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已完成项目主体土建工程以及设备安装和管道安装工作，具备试水条件；临港园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进展慢；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三饶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和潮安区沙溪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有序推进。			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会同市城市综合管理局、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潮州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潮安区、饶平县政府等单位负责落实
			②建成开放凤城公园方面： A区自韩江大桥至青龙庙景区南端，工程已完工，进入收尾阶段；B区自青龙庙景区南端至厦寺景观绿地北端，背水坡的景观提升、两个亲水平台基础、台阶磊石、防浪墙基础等已基本完成，已完成工程量约25%；C区自厦寺景观绿地北端至潮州大桥边界，已完成工程量约90%。			由市城市综合管理局负责落实
			③新建防护林3.2万亩方面： 目前完成3.2万亩，占任务的100%。	已完成		由市林业局牵头，会同各有关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④新建森林公园9个方面： 完成森林公园建设9个，占任务100%。	已完成		
			⑤新建湿地公园1个方面： 建设湿地公园1个，完成年计划的100%。	已完成		
			⑥新增绿化美化乡村118个方面： 完成绿化美化生态文明村建设118个，占任务的100%。	已完成		
			⑦新改建旅游厕83处方面： 2016年潮州市共有83项旅游厕所项目进行新建、改扩建，其中新建项目41项、改扩建项目42项。目前，全市上报拟建项目86项，已完工52项，在建22项，尚未开工12项。			由市文物旅游局牵头，会同各有关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8	强化公共安全保障	启动“电信诈骗防火墙”工程；全面配齐全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器材装备；在全市选取部分条件成熟的农贸市场（含超市）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	①启动“电信诈骗防火墙”工程方面：行动以来，全市共组织开展不同形式的户外宣传活动12场次，发放宣传手册5万多份，张贴各种宣传画报、通告8000多份。市联席办各成员单位协作配合，各司其职，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良好氛围。		①整体打击难度大。②办案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③各部门协作能力有待进一步磨合。	由市公安局牵头，会同各有关单位负责落实
			②全面配齐全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器材装备方面：5月10日向市政府提请《关于要求拨款购置7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及远程供水消防车的请示（全市十件民生实事之全面配齐全市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器材装备）》，6月13日市政府第9次常务会、6月16日市委十三届第九十三次常委会研究决定同意拨款680万元购置7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远程供水消防车460万元年底解决。已向财政局请领到此项经费（680万），并全额汇至省消防总队账户，委托省总队进行采购，总队已于8月17日批复同意采购1辆7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预算为680元，按规定由总队依法依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总队2016年第5期消防技术装备采购例会研究讨论通过采购1辆72米举高喷射消防车，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招标阶段。此项工作正在推进中。			由市公安消防局牵头，会同各有关单位负责落实
			③在全市选取部分条件成熟的农贸市场（含超市）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方面：10月份，全市共抽样食用农产品6968批次（其中蔬菜6685批次，水产品283批次），总合格率99.58%，任务完成率102.2%。1%。	已完成		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2016年市十件民生实事进展情况表

序号	事项	目标任务	进展情况	落实情况	存在问题或下一阶段打算	牵头及责任单位
9	抓好防灾减灾工作	完成内洋南总干和沟尾溪涝区整治工程，推进内洋西总干和归湖、江东涝区整治	① 潮安内洋南总干排涝整治工程方面：工程分三期实施，首期于2011年3月开工，到目前为止，累计完成投资2.675亿元，完成总进度98%。 ② 市沟尾溪涝区整治工程方面：潮安段于2009年6月25日开工建设，到目前为止，工程累计完成投资3787万，占总投资82%。枫溪段已完成。 ③ 内洋西总干涝区整治工程方面：目前工程已完成投资9000万元，占年度计划的90%。 ④ 归湖涝区整治工程方面：工程已开工建设，目前正在进行赔青等工作，工程实施进度约40%，完成投资1104万元。 ⑤ 江东涝区整治工程方面：目前项目实施进度为55%，完成投资1451万元。		部分水利项目前期勘测设计时间长、审批环节繁琐，个别项目单位在项目跟进上积极性、主动性不够，部分项目拆迁难度大，个别项目补助标准低，资金配套困难，这些因素均影响工程建设进度。	由市水务局牵头，会同潮安区政府、湘桥区政府、枫溪区管委会
10	加大低收入弱势群体帮扶解困力度	全面推进精准扶贫，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化帮扶等扶贫工程，引导形成全社会扶贫格局；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50%以上的资金用于支持发展养老服务业；对因遭遇意外事件、突发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临时救助	①全面推进精准扶贫，实施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化帮扶等扶贫工程，引导形成全社会扶贫格局方面：一是顺利完成贫困户精准识别工作。二是召开全市精准扶贫工作推进会；三是开展全国“扶贫日”活动。			由市农业局（市扶贫办）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
			②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50%以上的资金用于支持发展养老服务业方面：全市2016年福彩公益金留存资金预算1627.3万元，其中投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1172万元（占比72%）。市本级预算福彩公益金留存资金1372.8万元，用于养老服务项目972万元（占71%），目前已经支出710.75万元用于养老服务项目。	已完成		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各有关单位负责落实
			③对因遭遇意外事件、突发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家庭和个人给予临时救助方面：截至2016年10月底，我市共实施临时救助831人，发放救助资金1474415元。已下拨中央、省临时救助资金729万元。	已完成		由市民政局牵头，会同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负责落实